

1998年上半年自然灾害综述

民政部救灾救济司救灾处

1998年上半年,我国自然灾害发生频繁。先后发生了雪灾、地震、风雹灾、沙尘暴、凌汛、低温冷冻和暴雨洪涝等灾害。截至6月30日,各类灾害共造成受灾人口2.64亿,成灾1.58亿,因灾死亡1376人,伤病15.7万人,水围人口431万,紧急转移安置446万人;倒塌房屋263万间;农作物受灾2520万公顷,成灾1247万公顷,绝收198.8万公顷。直接经济损失575亿元。上半年灾害的主要特点:

1 灾害种类多,发生频率高

除台风灾害外,其他各类灾害均有发生,且几乎每月都有较大的灾害发生。如年初西藏、 青海等地的雪灾,三月中旬的强寒流和南方部分省区的春汛,五月以来的洪涝灾害等,都是 近几年少见的。

2 受灾范围广,损失严重

全国各省区均有灾害发生。灾害造成全国夏粮较去年减产,各主要受灾指标均高于常年同期。

3 洪涝灾害突出

表现为入汛早、来势猛、波及的面广,损失严重。5月中旬发生在西北地区的暴雨洪涝灾害是历史同期少见的。6月中旬江西、福建、湖南、广东、广西等省连降大到暴雨、局部特大暴雨,造成严重的洪涝灾害。

1998年上半年灾害明显重于1997年同期,各主要灾情数据对比见下表:

年份	农作物	9受灾 ()	「公顷)			人口多	を文情况(万	人)		倒房	损房	直接经济
+107	受灾	成灾	绝收	受灾	成灾	死亡(人)	伤病(人)	水围人口	紧急转移	(万间)	(万间)	损失(亿元)
1997	2676.	6 481. 0	89.7	7672	3984	1119	24945	63	89	80	334	284
1998	2521.	1248. 3	198.8	26471	15806	1376	157847	431	446	263	743	575

表 1 1997年与1998年灾情数据对比

从对比情况看,1998年上半年只有农作物受灾面积一项低于1997年同期6%,主要原

因是 1997 年春早较 1998 年严重,1997 年春早受灾面积为 2040 万公顷,占总受灾面积的 76%,而 1998 年春早只为 19%。1997 年洪涝灾、风雹灾和冷冻灾的受灾面积分别占总受灾面积的 9%、15%和 0.1%,而 1998 年分别为 30%、16%和 33%。从受灾人口、死亡人数、水围人口、紧急转移人口和倒塌房屋、直接经济损失等主要数据,可明显看到 1998 年上半年洪涝灾害造成的损失大大重于 1997 年,也高于常年同期。

洪涝灾 在上半年发生的灾害中,以洪涝灾害最为严重。造成的损失大大高于常年同期。一是汛期提前,水灾发生早。1998年南方出现罕见的冬春汛,江西、福建、湖北、湖南、重庆、广东等省市自3月上旬起先后发生水灾。赣江3月份出现有历史记载以来的第二位大洪水,是近几十年没有出现的。二是暴雨频繁,降雨强度大,范围广。1997年冬季至1998年春天,长江以南大部分地区降雨量较常年偏多。3月份,江西、湖南、福建、浙江等地连降暴雨,局部24小时降雨量达100多毫米。5月份,我国多次出现大范围的强降雨过程,降雨范围几乎覆盖了全国除南疆以外的大部分地区。其中5月中旬西北地区降了大到暴雨,局部地区发生较为严重的洪涝灾害,这在历史同期是罕见的。6月中下旬以来,南方出现持续的大范围强降雨,局部降特大暴雨,过程降雨量平均为800毫米,江西局部地区最大达1300毫米。三是洪涝灾害来势猛,损失大。持续的强降雨,造成江西省赣江、抚河、福建省闽江,广西西江和广东省北江先后出现超警戒或超历史最高水位,长江湖南、湖北、安徽段普遍超警戒水位,鄱阳湖、洞庭湖水位猛涨。外洪内涝,部分地区发生严重洪涝灾害。江西省上饶、鹰潭,福建省南平,广西梧州、桂林,广东省阳江、恩平等地区受灾严重。截至6月30日统计,洪涝灾害已造成1.18亿人受灾,死亡1018人,被洪水围困431万人,紧急转移安置430万人,倒塌房屋146万间,农作物受灾806.7万公顷,直接经济损失396亿元。

风雹灾 上半年,我国先后有 400 多个县(市)遭受了风雹灾。特点一是发生时间早,二月份广东就出现冰雹灾害,这在往年是不多见的。二是波及的面广。全国各省区基本都有不同程度发生。共造成农作物受灾 355.7 万公顷,成灾 203.1 万公顷,绝收 34.1 公顷;受灾人口 4473 万人,死亡 246 人,倒塌房屋 18 万间,直接经济损失 105 亿元。与往年同期相比,风雹灾发生的次数和造成的损失均基本持平。

雪 灾 主要集中发生在西藏、青海、新疆和云南的部分地区,特点是降雪持续时间长,强度大,对人畜危害严重。

1997年9月至1998年2月,西藏、青海两省区的部分地区连续降雪,造成雪灾。其中发生在西藏那曲等地的雪灾是90年代以来最为严重的,共造成那曲、阿里、日喀则、山南、昌都等5地区受灾,其中那曲地区90%的草场被积雪覆盖,平均积雪40厘米以上。全地区有重灾乡110个,人口近26万,分别占全地区总乡数和总人口的74.8%和82.5%。与西藏毗邻的青海省玉树、果洛两个州共有8县、37个乡、17万人受灾,死亡各类牲畜30多万头(只),近1万人被冻伤(病),直接经济损失2.5亿元。

1997年底至1998年初,新疆阿勒泰地区发生三次强降雪过程,造成严重雪灾,致使交通阻滞,群众生活受到严重影响,牲畜觅食、越冬发生严重困难,部分瘦弱牲畜开始发生死亡。

3月19日至22日,云南省西北部的迪庆藏族自治州境内连降大雪,日最大降雪量达25.4毫米,积雪深度达200毫米。全州有10万多人受灾,因灾倒塌房屋7400多间;3万多头

地震灾害

牲畜被困,4000 多头死亡;部分地区交通、通讯中断,各项直接经济损失5700多万元。

1月至3月,受北方强冷空气影响,湖北、湖南、江西、浙江、安徽、江苏等省 部分地区两次降大到暴雪,发牛严重雪灾和低温冷冻灾害。1月中旬至下旬,湖北、湖南、江 西、浙江、安徽5省遭受雪灾,受灾人口1983.5万,其中成灾人口745.5万,因灾死亡27人, 伤病 24268 人, 农作物受灾 90 多万公顷, 成灾 14 万公顷, 倒塌房屋 8.6 万间, 损坏房屋 26.9 万间:各项直接经济损失达 26 亿多元。

3月18日至22日,我国大部地区经历了一次强寒流的袭击。此次寒流降温幅度大,江 南一些地区降温达摄氏 18 度,同时伴有 7 至 8 级大风。给返青小麦、油菜等作用和茶叶、柑 橘等经济作物造成严重危害。江苏、浙江、安徽、湖北、湖南等省受灾严重,农作物受灾面积 590 万公顷,因灾死亡 12 人,伤 4000 多人,倒塌房屋 4.1 万间,损坏房屋 6.8 万间。

上半年,我国共发生4.6级以上地震7次,见表2。

表 2 1998 年发生地震情况

发生时间	地 点	震 级	主要受灾地区	
01-10	河北张北	6. 2	张北、尚义	
03-19	新疆阿图什	6. 0	阿图什 古冶 环江、荔波 和田、墨玉	
04-14	· 河北古冶	4. 7		
04-16	广西环江	4. 9		
05-29	新疆皮山	6. 2		
06-02	河北张北	4. 6	张北、尚义	
06-25	新疆阿克苏	5. 2	阿克苏、拜城	

7 次地震共造成 65 万人受灾,死亡 49 人,伤 1.1 万人,倒塌房屋 16.4 万间,直接经济损失 20 多亿元。7 次地震中,以1月10日河北张家口张北一尚义6.2 级和5月29日新疆皮山的 6.2级地震破坏最为严重。

上半年旱灾较常年偏轻。发生的主要时段是1至4月,主要发生在东北、西 早 灾 北和华北地区的老旱区,尤以东北西部、内蒙古东部、华北北部和西北的陕西、甘肃大部为 重。共造成农作物受灾 520 多万公顷,有 1456 万人、1366 万头大牲畜饮水困难。进入 5 月 份,上述地区先后降雨,旱情陆续解除或缓解。

4 月中旬,内蒙古和新疆的部分地区分别遭受了沙尘暴的袭击。 沙尘暴

4月15日,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、乌海和巴彦淖尔等盟、市遭受特大沙尘暴袭击。受灾 人口 9 万,牲畜丢失 21 万只,死亡 7000 余只,刮走牧草 80 万公斤,毁坏房屋 162 间,近千顶 帐篷被刮倒刮走,农田受灾10600多公顷。大风还刮走了地膜、毁坏了蔬菜大棚和温室,对电 力、水利等基础设施和企业产也造成不同破坏。

4月18日下午起,新疆哈密、吐鲁番、昌吉三地、州和乌鲁木齐市等地区遭受大风灾害, 其中哈密地区的巴里坤、伊吾县出现能见度为零的黑风沙暴天气。大风共造成10多人失踪; 引发 20 余起火灾,200 余间住房被毁,死亡 1 人,烧伤 40 余人;蔬菜大棚、农田地膜毁坏严 重:有2万余头(只)牲畜走失。